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属于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基本原则

（1）除公司独立董事以外，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董事报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雇佣或劳动合同的约定，参照公司内部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定报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报酬；

（2）公司向独立董事发放职务津贴作为其报酬，除职务津贴以外，独立董事不再享有其他任何收入；

（3）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雇佣或劳动合同的约定，参照公司内部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定报酬，不再另行发放监事报酬；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报酬。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雇佣或劳动合同，参照公司内部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定报酬。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标准

（一）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津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含税），按年发放。

（二）监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津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公司发放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从薪酬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按照公司绩效管理规范和考勤管理规定等需扣减的薪酬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三、适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